

省委教育工委 教育厅 简报

第 11 期

中共四川省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3 日

成都师范学院多措并举 推动思想政治工作提质增效

成都师范学院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健全机制、强化技术赋能、创新育人形式、打造特色品牌，推动思想政治工作提质增效，努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一、坚持系统谋划，强力有效推进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的“时代新人铸魂工程”领导小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将其纳入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形成党政齐抓共管、各部门统筹推进、全校协同配合

的“大思政”工作格局。

二是配齐建强队伍。坚持“专职为主、专兼结合”，在校专职思政教师师生比和专职辅导员师生比整体达标。出台《成都师范学院辅导员队伍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成都师范学院辅导员享受管理六级B岗校内绩效待遇的认定办法》，单设“思想政治教育”专项职称序列，在晋升指标上予以倾斜，为思政教师提供多样化发展路径。

三是健全制度机制。制定《成都师范学院“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实施方案》《成都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任务分解方案》《成都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实施办法》等，细化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分工。出台《成都师范学院关于完善绩效工资政策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成都师范学院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行）》，足额保障思想政治专项津贴及工作经费。

二、强化技术赋能，拓展育人空间

一是开拓“智慧”空间。建立新时代师范生师德养成实践教育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配套建设“师范生教师素养测评平台”“智慧学习空间”，以“智能”赋能师范生师德养成。坚持课程中引入虚拟情景、模拟讲解等教学手段，课程后通过大数据评估学生学习效果，打造差异化“教”、个性化“学”、智慧化“评”的师德教育教学智慧化体系，推动思政教育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驱动思政课改革创新。建成国家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门、教学名师团队1个，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1个、示范专业2个、示范团队4个、示范课程15门。

二是开拓“科创”空间。以机器人、无人机、智能车等为载体，以成就展示、创造体验为主线，建设四川 STEAM 科创教育科普基地，将科学普及、科学教育、科学创新融入“大思政”育人体系。基地承担社会实践活动、科普教育活动等 400 余场，辐射大中小幼学校 100 余所，年均受众超过 3 万人次。

三是开拓“美育”空间。依托学校美术馆和陶艺、书法等美术工作室，利用数字化技术，打造现实与虚拟、线下与线上、校内与校外相结合的“一馆多态”育人场所，挖掘美育中的思政元素，将美育引入思政教学，借助美育柔性力量化解传统思政教学的僵化问题，使学生在“沉浸式”教学中感受文化艺术熏染。

三、创新思政模式，推进实践育人

一是构建“思政+学科竞赛”育人模式。将思想政治教育与学科竞赛结合，提高学生专业素养、实践能力、创新思维。近年来，学生在“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挑战杯”等学科竞赛中累计获省级以上奖项 31 项。

二是构建“思政+志愿服务”育人模式。将思想政治教育与志愿服务结合，帮助学生认识国情、了解社会、服务社会，乡村教育社会实践成果“果筐学堂”入选教育部 2022 年思政精品项目、关爱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社会实践成果“信蜂行动”入选教育部 2023 年思政精品项目。

三是构建“思政+主题活动”育人模式。将思想政治教育与主题活动结合，开展红色经典美术作品展、百年党史音乐鉴赏、党的创新理论知识竞赛、主题征文等各级各类红色主题教育社会实践专项活动 40 余场次，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载体全覆盖。

四、打造特色品牌，提升育人实效

一是打造党建品牌。以创建“薪火成师”党建品牌为统领，系统推进“薪火·领航”“薪火·行知”“薪火·登攀”“薪火·赋能”四大工程，打造党建品牌和典型案例 15 个、凝练优秀支部工作法 74 个，初步形成“一个二级党委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的党建引领大思政育人新格局，获批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 2 个、全省高校党建“双创”培育创建单位 6 个、四川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1 个、课程思政标杆院（系）2 个。

二是打造实践品牌。着眼“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加强思政实践品牌项目建设，“薪火·行知：当代师范生‘中华师道’传承的实践模式构建与实施”入选“2024 年度高校思政工作精品项目”名单；“育美、育心、育人：‘一馆多态’美术馆育人模式的创建与实施”入选“2024 年度高校场馆育人作用开发”名单；“四川 STEAM 科创教育科普基地”入选“2024 年度全国高校综合性教育实践体验基地”名单。

三是打造文化品牌。持续开展“晨读经典·晚书华章”品牌活动，打造“师道文化走廊”，传承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广大师生心田。

报：教育部办公厅，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直机关工委、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省政协教育委员会。
送：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各高校，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